

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4 日
發文字號：中檢宏總贓字第 025276 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發還本署 102 年貴保字第 6 號、105 年保管字第 3522 號、105 年貴保字第 86 號、106 年貴保字第 42 號、107 年貴保字第 17 號案件內扣押物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475 條第 1 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附表所列扣押物品，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，不能發還，特此公告招領。
- 二、自公告之日起 2 年內，得檢具聲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本署提出聲請；如委任他人代領，應提出委任狀並經承辦檢察官核章後再至贓物庫領取（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）。
- 三、贓物庫地址：臺中市西區自由路 1 段 91 號，電話：04-22232311。
- 四、逾期無人聲請發還，其物歸屬國庫或廢棄。
- 五、本案承辦人：謝金素。

留用

正本：本署牌示處

副本：本署總務科(贓物庫)

檢察長張宏謀

報表編號：550020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扣押物公告招領清冊

程式編號：H204R03

公告日期：107/07/05~107/07/05

列印日期：107年07月03日

保管字號	處分序號	流水號	物品名稱	數量	重量	處分方式	具領人	地址	備註
102年貴保字第6號	107000685	1	手錶	1支		發還 領具	蔡文宗	高雄市橋頭區	ROAMER
102年貴保字第6號	107000685	2	手錶	1支		發還 領具	王振信	新北市新莊區	SOLVIL ETTITUS
105年保管字第3522號	106007925	11	贓款(新臺幣)	2000元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1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2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3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4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5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6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7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
報表編號：550020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扣押物公告招領清冊

程式編號：H204R03

公告日期：107/07/05~107/07/05

列印日期：107年07月03日

保管字號	處分序號	流水號	物品名稱	數量	重量	處分方式	具領人	地址	備註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8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9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5年貴保字第86號	106007925	10	票據(台支以外)(面額新臺幣4000元)	1張		發還 領具	徐裕祥	臺中市西屯區	
106年貴保字第42號	107002369	2	票據(台支以外)(本票(發票人：張乙蔓))	1張		發還 領具	張乙蔓	臺中市北屯區	N0654527
107年貴保字第17號	107002084	1	其他貴重物品 (本票(WG4374836))	1個		發還 領具	何培煌	臺中市大里區	